



【明慧网】一九九九年四月中

## "四·二五"之前天津教育学院见闻

我看到警察

把学员一个个绑

架，使劲往汽车上扔，我的心迷惑了：警察不是保护人民的吗？不是抓坏人的吗？怎么突然抓打好人呢？这是为什么？昨天还说这些人“素质高”，怎么今天就动用暴力打、抓呢？我们正常合理的反映情况，这没有错呀！警察执法犯法随意抓人打人才是错的呀！因为跟警察们无理可讲，我们很多学员就立即离开教育学院奔向市政府上访，反映警方抓人打人的情况并要求立即放人。市政府接待人员说：只有去北京才能解决问题。

四月二十三日，我也去了教育学院，支援反映情况的学员。当我路过教育学院门前时，碰到两个巡逻的警察边走边说话，一个说“你看这些人”，另一个说：“素质高”……顺着他们走的方向往里一看，学院院内坐着很多法轮功学员，他们没有人走动，没有人说话，院内整齐的留出人行车道，汽车与自行车都畅行无阻，没有影响学院的正常工作。晚上离开时，我看到地上没有一片纸屑，连警察与工作人员扔的烟头都拾起来装在自己兜里带走，院内干干净净，就象没人来过。这些现状，可能就是警察认为法轮功学员素质高的原因吧。

四月二十四日，我们继续在教育学院大院里静坐，等候学院领导的答复。没想到傍晚时，警察按照上级的命令开始抓人，由最初的驱赶变成拳打脚踢，有的警察穿着大皮鞋狠狠地踢向一些老年人或年轻的女学员。

在暴力面前，学员们没有反抗，只是告诉警察：不许打人！我们只是来反映情况的。学员们都是因炼法轮功而受益的人，他们只想把大法的美好善意的告诉相关部门与世人，让国家和人民都受益。根本没有想到当权者会不分青红皂白地动用暴力对付这些善良的炼功人。

## 机关干部： 一场重病改变了我的世界观

我在河北某县机关工作，因受中共的洗脑宣传毒害，一向对法轮功有误解。尽管修炼法轮功的叔父不辞辛苦，几年来经常给我讲法轮功的真相，我还是半信半疑，不相信大法有那么好。但两年前遭受的一场重病，使我改变了思想，甚至改变了我的世界观。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



二零零九年三月的一天中午，由于工作应酬我喝了不少白酒。下午三点钟时身体感觉不好了，胸闷气短，持续了近三十分钟后昏迷。据同事讲，我被送到医院时，心跳、呼吸都停止了。医院连续下了三次病危通知，认为活过来的可能性不大，活过来要恢复到正常的可能性就更小了。

所以，就出现了四月二十五日全国万名法轮功学员到北京上访、要求放人的场面。其实，直到这时，法轮功学员还是本着相信政府的意愿去上访的，一切都是和平理性的，没有任何过激行为，但万万没有想到这次善意的上访，却成为独裁的当权者、政治小人江泽民利用手中权力迫害全国亿万法轮功学员的借口。



上图：因为天津公安非法抓捕 45 名法轮功学员，1999 年 4 月 25 日，法轮功学员依法到国务院信访办上访。他们文明安静，没有口号标语，没有影响交通。当时朱镕基总理接见学员代表，答应让天津方面放人，于是大家安静离去。



经过四小时的抢救，我终于醒过来了。当我睁开眼，首先看到的是我的叔父。他在我耳边说：“我们在心里一起默念‘法轮大法好’，一定会有奇迹出现。”我按照他说的去做了，果然我的身体恢复的非常快。在医院住了十几天就痊愈回家了。

医院的大夫、护士们，我单位的同事们，和亲朋好友们都非常纳闷，当初病得那么严重，怎么仅过了十几天就和正常人一样了？我内心非常感激，这都是法轮大法给我带来的福份啊！通过这件事，我的世界观发生了根本的改变。

在此，我表达对法轮大法的感激，也感激叔父对我不离不弃的挽救。我以亲身经历劝告世人不要相信中共一言堂的谎言了，法轮大法是救人的，法轮大法就是好。这是我的真心话，绝无半点妄语。

# 清原县王南方遭受的种种残忍迫害

(明慧网通讯员辽宁报道)努力按照“真、善、忍”的原则提高道德修养，做一个更好的人，在任何一个国家都是合法的，应当受到《宪法》及法律的保护，对这样一群好人进行的打压、骚扰、关押迫害都是在犯罪。十一年来，中共各级政府、公、检、法、司等等各部门共同参与了对成千上万的信仰“真、善、忍”的法轮功学员的迫害，这种犯罪行为至今在中华大地还在发生着。

抚顺市清原县王南方，只因为坚持信仰真、善、忍这普世的价值，被中共当局残酷迫害，致使周身伤痕累累、惨不忍睹。以下是王南方被迫害的简述。

## 一、被清原镇恶警种种酷刑折磨

二零零八年中共以“奥运”为名非法抓捕了大批法轮功学员送往监狱、劳教所、洗脑班进行残酷迫害。王南方就是其中的一位。

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八日晚上十点半，清原镇派出所(天桥派出所)恶警侯绍伟、孙业明等十多人，开着两辆警车将王南方的住所包围，侯绍伟、孙业明等恶警强行将房门和窗户砸开，王南方和儿子(十六岁)正当防卫、极力阻止他们进屋，王南方和儿子的脸、胸、手臂等多个部位被打伤，最终恶警强行将王南方和儿子绑架。随后恶警们抢劫了王南方家中的书籍、电脑、光盘、多个MP3播放器等许多私人物品；还有现金五千多元人民币也被抢走了。

零点以后，恶警把王南方和儿子非法关押在清原镇派出所，王南方对侯绍伟讲了很多大法真相并要求放了他儿子，告诉侯绍伟儿子才十六岁，他没做错任何事，没有理由抓他。侯绍伟说：你儿子妨碍执行公务，我有理由送他少年劳教。王南方跟他讲：我儿子不是妨碍你们执行公务，是你们执法犯法，他是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假如说一伙坏人半夜三更砸你家的门，闯入你家抢劫、抓人，你能无动于衷、袖手旁观吗？侯绍伟说：你儿子的行为虽然合情、合理，但不合法。王南方告诉他说：你们的行为是严重的违法，你们没有出示搜

查证和拘传证明，又没有征得我的同意，强行砸门非法闯入我家抓人，这是严重侵权行为（其实是犯罪行为，触犯了中国宪法、刑法等法律），无论你们是什么人、什么动机，我儿子的行为完全都是正当防卫合情、合理、合法。如果你们对我儿子造成了任何不好的后果，我就和你们没完。王南方儿子被非法关押了十九个小时后被放回家了。

在谈到信仰问题时候绍伟说：我就信自己，现在共产党给我开工资，叫我怎么干我就怎样干，今晚我要抓不住你，我就得下岗，这是“上面”决定的啊。王南方对他说：共产党在利用你为它卖命，天要灭中共谁也挡不住，一旦中共解体，追究责任（清算罪行）的时候，谁都不会管你，吃亏的是你自己，到那时候后悔就晚了，你还年轻啊！应该为自己留条后路，为家庭、为家人着想啊。侯绍伟说：你不要为法轮功宣传了，我不信你那一套。(最终侯绍伟为自己选择了一条为中共邪党当陪葬的不归之路，遭报，得脑瘤死亡，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被火化，年仅三十八岁。)

## 毒打

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九日上午，在清原镇派出所，警察王东在非法审讯王南方时说“法轮功是×教”。王南方就跟他说：在中国所有的法律都没有认定法轮功是×教，中国政府认定的十四种邪教都没有法轮功，两高关于邪教的解释和硬说法轮功是×教的说法是违反中国现行法律的，没有任何法律依据，江泽民在法国接见外国记者时说法轮功是××，只能说明这是它自己的个人之意代表不了国家的法律。”王南方的这些话都是事实，可是王东却恼羞成怒，随手拿起一本刑法的书就扇王南方的嘴巴子，他还兽性大发，把王南方打倒在地，拳打脚踢打了半个多小时，将王南方腰部、右腿、两肋踢伤，因王南方的右手被铐在暖气管子上，无法回避他的殴打，王东把王南方打倒在地上，致使王南方趴在地上起不来，一个多小时以后，



■左起/清原镇派出所参与迫害王南方的警察侯绍伟(已遭报患脑瘤身亡)、孙业明、王东

是清原镇派出所警察郑小力把他扶起来坐在椅子上的。到下午五点多钟，王南方被侯绍伟、孙业明等人送到清原看守所非法关押。

二零零八年七月四日，清原镇派出所恶警侯绍伟、孙业明等人上午九点钟到清原看守所给王南方戴上头罩、手铐，非法把王南方送到清原镇内的一个什么地方(因王南方带着头罩什么也看不到)的二楼，为了构陷王南方把事先他们准备好的材料让王南方签字，王南方不承认、不签字，也没有回答他们任何问题，一直到下午三点多钟，他们只好把王南方送回看守所。

## 铁椅子、六根电棍

零八年七月九日上午八点多钟，没让王南方吃早饭，就被清原镇派出所的孙业明、侯绍伟等人带上头罩、手铐，带到清原公安局四楼刑警队，王南方的四肢、头部都被紧紧的固定在铁椅子上(双臂和双腿都是被绑两道固定在铁椅子上，头部用毛巾从脖子处绑在铁椅子上)，身体被牢牢的固定在铁椅子上，难受的真是难以忍受。侯绍伟、孙业明等人还逼问王南方，让他供出联系人等，王南方没有按照他们的想法回答问题，告诉他们没有联系的人，都是自己自愿做的，没有违反任何国家的法律、法规。一直到下午一点多钟，他们不甘心，当时孙业明、侯绍伟、郑小力还有其他几个人在场，侯绍伟说：“我们治不了你，今天有高手治你，看你说不说，你放明白点，免得受皮肉吃苦。”

因带着黑头套，王南方并不知道侯绍伟他们“请来”是抚顺市还是清原县的恶人，但能感到都是年轻的壮汉，开始还是老调重弹，让回答问题，王南方没有按照他们的要求回答，下午三点钟，他们开始用刑具迫害他，首先用电棍电击，第(转第3版)

(接第2版)一根电棍刚上身上，王南方喊“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就没电了，第二根电棍刚触到皮肤王南方就喊“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电棍就掉在地上了。王南方听到拿电棍的恶警说：这小子发功呢，电棍漏电过人。

后来恶警们把六根电棍充足电，连续点击，每次用两根电棍同时电击王南方的前胸、后背、两臂、两腋窝、颈部、口腔、嘴唇、两大腿内侧、外侧等身体能电到的地方，直到六根电棍都用完，再把电棍充足电，再连续电击，电棍充电的空隙，恶警们就用灌酒、烟熏、点排骨等酷刑折磨王南方，就这样轮流充电换着方式轮番折磨。

这几个恶警都是年轻的壮汉，光着上身，有的只穿着一条大裤头，累得他们汗流浃背的，当时正是伏天高温季节，恶警们怕让别人知道他们的恶行，把门窗关的严严实实的，不让声音传出去。王南方的身体被电击过的皮肤大部分都是连着的水泡或者是被电烧焦了的黑皮肉，特别是前胸、后背、两臂、腋窝大部份面积都被水泡和黑肉覆盖着，真是惨不忍睹。当所有的电棍都充电的空隙，恶警们就捏着王南方的鼻子，拿着高度白酒往嘴里灌，一个恶警说：你十多年不喝酒了，今天非让你喝个够，每次灌酒都是呛到肺子里，胸里剧烈的疼痛，大咳不止、呼吸困难时才停止。共灌了三次。

恶警们还用一种叫“点排骨”的手段迫害，就是用牙刷的“把”一根一根的拨动肋骨，那种身体上承受的痛苦用语言是无法表达的，恶警们的行恶手段真是到了极点，比电影里的恶人用刑有过之而无不及，只有人们想不到的，没有他们做不到的。

### 烟刑

在用电棍、灌酒、拨肋骨等酷刑折磨王南方后，没有得到他们要的东西，恶警们又用“烟刑”，先是点着三根烟，同时对着鼻子熏，他们觉得不过瘾，又用整版的大报纸卷成喇叭筒型，小孔向上对着被酷刑折磨者的鼻子，大孔朝向打火机点着，浓烟都从小口处往上冒直接熏王南方的鼻子，一个恶警狰狞的叫嚣，你忌了十多年的烟，今天得让你抽个够。因王南方的整个身体都被牢牢的固定了，身体一点都动不了，无法躲避浓烟熏呛，昏过去了，恶警用大塑料袋装满水，从王南方的头上往下浇，等王南方清醒过来时，就感到胸内剧痛，大咳不止，咳出来的都是痰和血，呼吸极度困难，一个恶警对王南方大骂……

等王南方稍微清醒一些后，就继续非法审问王南方，由于王南方不配合恶警，不按照他们的要求回答，他们就重复上述酷刑折磨王南方，恶警们就用这种惨无人道的手段反复的连续折磨王南方长达六个小时，从下午三



■ 酷刑演示：图1/多根电棍同时电击 图2/绑坐铁椅子 图3/野蛮殴打 图4/抻刑

点一直到晚上九点。在恶警们对王南方用刑残酷迫害时，王南方多次劝告：你们这是刑讯逼供，执法犯法，你们要负刑事责任的。还告诉他们善恶有报，得给自己留条后路。一个恶警说：“对你们法轮功不存在刑讯逼供，打死白死，就算自杀，你们到哪也告不赢。现在对你们法轮功是敌我矛盾，怎么做都不过份。”

一个恶警反复问了王南方几个问题，王南方没有回答，他拿起电棍往王南方嘴里捅，边捅边大叫：是你嘴硬还是我的电棍硬？恶

警们还多次诱骗说：只要你写个保证，不练了，你再交代出和你联系的人，我们就能放你回家，还替你保密。王南方告诉他说：法轮功是高德大法，是度人的，我修炼后身心受益匪浅，多种疾病都好了，我真正明白了人生的价值，我深信不疑，我没有联系人，我是自愿学的。当天晚上十一点多钟，侯绍伟让王南方在审讯笔录上签字，由于王南方的手长时间被电击，双手、双臂麻木，写不了字。侯绍伟说是装的，就用电棍还点击王南方的右手，用语言都形容不了它的邪恶。

当半夜十二点多钟，王南方被侯绍伟、郑小力架着从公安局四楼拖下来塞到车里，孙业明开车把王南方送回清原看守所时，看守所的值班警察看到王南方的身体被迫害的惨状，都很吃惊，问孙业明等人，咋整的，造成这样，还能行吗？孙业明说：让犯人看着点，有事赶紧给我打电话联系，当时王南方被迫害的严重虚脱、高烧、身体冷的直打哆嗦、牙齿打颤、站不住，身上穿的衣服被汗水、血水、水泡、皮肉粘在一起，形成了一个硬壳，别人帮着脱衣服时费了很大的劲都脱不下来（衣服和皮肉粘在一起），把连着的肉皮一起都拽下来了。看守所的值班警察安排了同监室的五十九岁的刘兴成专门伺候王南方，主要是接尿接屎、帮助翻身，观察状态，如有不好立即报告。当时王南方全身是伤，呼吸困难，躺着上不来气，只能是双膝跪着、头朝下、臀部撅起来才能呼气，时间长了双膝都磨破了，每翻一次身，都要费很大的劲，出一身大汗，喘半个多小时才能有所缓解。同监室的犯人看到王南方被迫害的惨状都很支持王南方控告恶警，连牢头都支持，都愿意为其做证。

这次的长时间的连续酷刑折磨致使王南方、手臂麻木（手臂麻木状态持续了一年半的时间，才逐渐恢复）、前胸、后背、两臂、腋窝大部份面积都被水泡和黑肉覆盖着，真是惨不忍睹（三个月后抚顺的一位律师看到王南方前胸还很惊讶，这么长时间了皮肤怎么还这样？）。由于恶警们多次电击王南方的口腔，造成口腔出血，多颗牙齿松动，舌头麻木，上下嘴唇肿的向外翻着，根本闭不上嘴；咽喉、呼吸道、声带、肺部（转第4版）

【明慧网】中共迫害法轮功学员，家属到派出所要人，并指出警察违法时，警察时常说：“‘上面’叫我们抓就抓，错了归‘上面’负责，你们可以去告。”摆出一幅蛮横无理的姿态，好象这些警察做错了什么，自己也不会承担任何责任。“上面”是谁？错了真的归“上面”负责而当事人没有任何责任吗？

据《江泽民其人》一书揭露，江泽民曾与罗干有一个秘密谈话，其中就有这么一条：“一般不发红头文件，只密码电传或口头传达，不署名，一概说是中央批示。”这样看来，最“上面”就是这样要求的，连名都不敢署。江及其喽罗也都知道自己的指令见不得人，害怕民众知道是自己指挥干的坏事，怕自己的邪恶行为留下罪证，所以才这样刻意掩盖的。其实，恶人们所说的“上面”，指的就是那个专职迫害法轮功的非法组织“六一零”办公室，而这个“六一零”系统的“上面”，正是江泽民、罗干、周永康等首恶。

目前，这些迫害法轮功的首恶份子已经被国际上正义法庭起诉了，他们必将象纳粹党徒一样受到法律的严惩，他

## 错了，真的能归“上面”负责吗？文／平和

们被清算的日子已经不远了。这已经是不容怀疑的事实。

那么，那些听信迫害法轮功首恶份子命令的各级所谓“执法者”，包括各级“六一零”成员、公检法司工作人员、各级参与迫害法轮功的公务员（如党委、政府、军队、警察等），还有听信中共谎言的医护人员、不明真相构陷法轮功学员的普通世人等，他们就不需要为自己的所为承担责任吗？

从历史角度讲，纳粹党徒屠杀犹太人的命令，是希特勒及其“盖世太保”下达的，屠杀犹太人的命令是纳粹党徒执行的。事实证明，执行希特勒屠杀犹太人命令的纳粹党徒并没有被免除责任，相反，这些执行命令的纳粹党徒同样被处以极刑，同样受到法律的严惩。希特勒及其“盖世太保”并没能帮他们承担责任。

从现实角度讲，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日，“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在美成立。该组织的使命是：追查迫

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同时在互联网上还建立有“法网恢恢”网站，其中收录了很多参与迫害法轮功的恶人名单。这些都是将来用法律治罪的证据。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一切人员，如不及时悔改、弥补罪过，到时都将受到法律的严惩。到那时，江泽民、罗干、周永康等首恶这些所谓的“上面”，是不可能替执行迫害者承担责任的。

那些还在执行江泽民、罗干、周永康等首恶的错误命令的人，彻底抛弃对中共的幻想，立即停止参与伙同中共对法轮功犯罪，善待法轮功学员，主动退出中共的党、团、队组织，那才是这些人的唯一出路。



**（接第3版）**严重损伤，呼吸困难、发不出声音、吞咽困难、连水都咽不下去，三天滴水未进。

王南方要求看守所和清原镇派出所给治伤、要求保外就医，看守所长祁成彬说：保外就医不行，你现在这个“尊严”，又不转化，出去影响不好。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一日下午二点多钟，清原镇派出所的恶警孙业明、郑小力还有一个警察，看守所的刘大夫四人给王南方戴上头套、手铐到县医院急诊科检查，急诊科的曹大夫掀起王南方的衣服时都吓呆了，惊讶的说：哎呀妈呀，这是咋整的。孙业明不让问，也不让王南方说话；做心电图在三楼，大夫不在，孙业明等人又把王南方拖回一楼在院子里的汽车上等着，到三点多大夫才来，当做心电图的大夫掀起王南方的衣服时也是很惊讶的说：哎呀妈呀，咋整成这样了，孙业明不让她问，孙业明说别问了快做吧，他是法轮功。检查完后，急诊科的曹大夫说：挺重，应该住院治疗。孙业明不同意，只好在急诊室吸氧打点滴。

### 二、在抚顺劳动教养院被迫害

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王南方被清原县公安局非法劳教，清原镇派出所的郑小力等三名警察送到抚顺教养院，教养院管理科长看到王南方身体的状况不愿接收，当时状态是左腿瘸、腰疼、直不起来腰、咳嗽、痰多、两手麻木。上午教养院没收让下午到抚顺第三人民医院检查后再说。医院检查结果是腰间盘脱出、影响左腿疼，肺内感染、发炎，气管发炎、造成咳喘、痰多等症状。管理科的科长对郑小力说如果这个人严重了，你们得承担医药费。

就这样王南方被非法关在抚顺教养院九大队（新收的严管大队）。

### 三、马三家劳动教养院恶警们的恶行

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八日，抚顺教养院派出二十多名警察，将王南方等十七名法轮功学员送到了沈阳马三家教养院。在马三家劳教所被严管一个多月，每天坐小板凳是十多个小时，背邪党的三十条守则和规范，强制看污蔑法轮功的邪恶录像片，用暴力、酷刑等残忍手段强迫法轮功学员“转化”（放弃信仰）写“三书”（悔过书等），并在宣誓栏前宣誓，骂大法，还要把自己的名字写在宣誓栏上，如果不顺从，恶警就长期体罚面壁站着、抻床、大挂、电棍等等各种酷刑摧残。

以上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警察已经触犯中国《宪法》、《刑法》等多部法律，犯下了非法侵入公民住宅罪、抢劫罪、绑架罪、非法搜查罪、故意伤害罪、非法剥夺宗教信仰自由罪、刑讯逼供罪、非法暴力取证罪、侮辱罪等等至少十七种罪行。

在中共打压修炼“真、善、忍”的善良民众的过程中，恶警们经常自称是“上面”的决定。虽然是“上面”让干的，可是每个人行恶得到的苦果，终将自己吞食。清原县派出所警察侯绍伟最终成为邪党殉葬品遭报身亡的事例，足以使清原县还在参与迫害的警察们警醒了，为了自己和家人的未来负责，应立即停止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一切犯罪行为。